

111 年度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p>為深化企業永續發展之願景，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公司已於110年正式由董事長室統籌規畫公司永續發展之階段性目標(以下簡稱 ESG工作小組)。</p> <p>因主管機關之規定在實收資本額二十億以下之上櫃公司，只須採自願性或階段性進行永續發展之事項即可，本公司已於111年10月28日董事會報告公司永續發展政策與相關實施事項(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14~25頁)。</p> <p>ESG工作小組現階段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組成之成員包含董事長室成員、管理中心、執行副總經理、各單位一級主管等。以統籌本公司永續發展方向、設定短中長期目標、擬定相關管理方針、以及執行具體行動計畫，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果。</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是		<p>本公司以全球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與利害關係人議和標準作為依循架構，建構企業永續發展重大性主題鑑別流程，作為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揭露依據。</p> <p>本公司最高風險管理責任單位為董事長室，進行統籌公司永續發展及目標。公司會持續，以積極和有效的方式，評估全球性重大經濟、社會、環境和創新科技風險對於公司未來企業永續經營可能造成的潛在威脅，以落實風險管理。</p> <p>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37~38頁「風險管理」。</p>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p>本公司已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以確保在追求營運及經營績效的同時，也能夠嚴格遵守環境管理精神，以永續發展的態度，降低經營活動時對環境的衝擊。</p> <p>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56頁「環境政策與管理目標」。</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p>本公司於產品設計開發階段，採用綠色設計指引並依循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基礎架構下，導入綠色產品管理。且為達成減少資源浪費，以及降低產品在生命週期中對環境的負荷，德微在開發產品同時，考量廢棄物減量，使用回收材料及環保材料，導入易拆解回收的設計概念的綠色產品創新理念。</p> <p>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60~67頁「環境永續發展之各項資源利用效率之說明」。</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	是		<p>面對全球性氣候變遷之挑戰，德微由ESG整合工作小組及環境安全與供應鏈小組參考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透過會議討論及一對一面訪方式，擬定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15項轉型風險及實體風險，並根據「潛在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潛在的重大風險。</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因應措施？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57~58頁「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p>本公司承諾採購有效能源設備以增加能源績效，致力於各種能源之節省，通過遵守與自身活動、產品服務相關之能源法規與客戶需求，以達成所設定的目標和標的，或超越這些相關的標準為目標。公司按著階段性步驟進行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揭露於企業永續報告書。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59頁至67頁。其公司執行之重點摘要如下：</p> <p>1. 溫室氣體盤查：</p> <p>202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2021年增加547噸CO₂e，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為5.8 t-CO₂e/產品(KK)。</p> <p>溫室氣體減量是對抗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的重要方式，而溫室氣體的盤查可做為減量成效與持續改善的依據。德微為檢視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減量措施成效，已著手規劃未來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並定期追蹤及控管執行措施，逐年檢視具體成效。預計先從溫室氣體排放的範疇一與二著手（排放範疇是按行政院環保署的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分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範疇一是為各廠區直接排放部分，來源包括固定排放源使用燃料燃燒（例如：緊急發電機所使用的柴油）、移動式排放源使用之燃料燃燒（例如：公務車、貨車及堆高機使用之柴油）、或其他活動及溢散性排放源（如：消防設備、化糞池及冷媒之溢散），溫室氣體排放種類為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及氫氟碳化物 ● 範疇二主要是為外購電力之間接排放，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二氧化碳。德微將上述範疇一與二，列為公司未來三年重點工作目標，致力於環保節能讓地球永續。 <p>2. 用水量</p> <p>2021年推動節水方案之總水量節省7,470.2度。冷卻水回收再利用：減少約10,950噸自來水使用。減少CO₂排放量1.6公噸。</p> <p>2022年用水量相較2021年減少12,238度，減少CO₂排放量1.9 t-CO₂e</p> <p>本公司水資源管理的方針，為執行節水措施降低單位產品產出用水量並提高廢水回收率。為達此目標，我們設計省水製程，做好水資源回收再利用，並結合高效能用水管理，有效降低水資源消耗。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62~63頁說明。</p> <p>3. 廢水處理與回收利用</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德微於2021年進行晶圓製程切割廢水回收專案，一年可省下13%水費藉由水回收系統，將產線中達一定水質之生產用水進行回收再利用，主要針對用水量較大之製程，透過回收次級水並再進行處理讓公司整體內部水循環達到一定標準，藉此降低原水之供應量，達到大幅降低水資源之目的。亦可延長純水再生時間以延長純水系統再生時間，可減少再生次數降低廢水排放量。</p> <p>2022年廢水處理流程之末段中和槽增加PAC加藥與過濾處理，再次降低水中無機汙染物之濃度，以增進環境保護之目的。</p> <p>4. 廢棄物管理</p> <p>德微科技廢棄物管理，首重製程減廢，其次考量為再利用，最後才是處理或處置。為有效清理廢棄物，改善環境衛生，達到廢棄物資源化、安定化、無害化等。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廢棄物的相關法規，並徹底執行廢棄物管理系統。我們的主要廢棄物來自於零組件進貨的包裝材料。廢棄物的分類與個別處理措施說明如下：</p> <p>(1) 一般垃圾：如辦公室的生活垃圾：由總務派人收集後統一放置大樓管委會規定之存放地點，由大樓管委會委外處理。</p> <p>(2) 特定垃圾：如黑膠廢料等：依規定堆放在園區特定區域至一定量後，通知廠商回收。</p> <p>(3) 容器、空桶：如錫膏空管、溴丙烷及IPA等溶劑空桶依規定堆放在倉庫特定區域至一定量後，通知廠商回收。</p> <p>(4) 可資源回收之廢棄物：下腳料由資材負責找資源回收商處理，機械加工廢金屬由研發負責找資源回收商處理。廢紙箱、鐵罐、鋁罐、玻璃罐、金屬五金、乾電池、廢3C、日光燈管、寶特瓶、鋁箔包、瓦斯罐、殺蟲劑罐、PVC 罐等依園區分類回收。</p> <p>(5) 機密文件、帳冊於逾規定保管年限後，為便於銷毀及符合保密原則可提出簽呈，經核准後由總務負責連絡合格廠商執行水銷，處理記錄保留於總務。</p> <p>(6) 有害事業廢棄物：如實驗室廢液、廢油等至一定量則由相關單位或總務找合格廠商處理。</p> <p>(7) 廢棄物委外清除作業時，不應有廢棄物飛散濺落汙染環境之情形發生，總務應保留處理記錄包括清除日期、清除處理人員、廢棄物種類及數量。廢棄物委外處理記錄需保存</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至少三年備查。</p> <p>(8) 如發現有不合規定之清除作業，應依「環境異常處理程序」進行改善。</p> <p>(9) 製程廢棄物之清算費用節省計畫： 德微廠區製程所產出之廢棄物，皆委由合格商清除及處理，在清除過程中透過GPS即時追蹤系統，進行清運路線確認。2021年共產生179.3155噸廢棄物，再利用率占67%，再利用量較2020年提升116.04噸，共減少碳排放量61.501噸。2022年藉由製程設備改善，降低廢棄物(廢黑膠)產出量約10%-20%。</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是		<p>德微科技非常重視重視人權價值，我們遵守國際人權規範，支持員工應有的國際人權保障，並待之以平等、尊嚴與尊重。我們不容忍任何職場歧視或不人道的待遇，例如言語騷擾、辱罵、體罰、心理脅迫或言語迫害等。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並且按最高主管指示訂定及執行「人權政策」。我們在招募政策中明訂「不僱用童工」、不以任何方式強迫或威脅人員提供非自願性的勞務，並確保員工皆為自願受僱且可自由終止僱傭關係。</p> <p>德微科技以行動支持對人權的堅持，並打造安全和友善的工作環境。本公司遵循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落實『責任商業聯盟及其行為準則』，致力保障員工基本人權，且平等尊重所有員工。此政策適用德微科技及集團內各子公司，並期許德微供應商、客戶與合作夥伴等遵守以下人權政策，來共同維護人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造安全、衛生、健康之工作環境 ✓ 禁用童工 ✓ 禁止強迫勞動 ✓ 反對歧視、霸凌與騷擾 ✓ 尊重職場平權，確保均等的工作機會 ✓ 建立多元溝通管道 ✓ 定期檢視與改善相關制度與作為 <p>德微科技也定期透過教育訓練向員工宣導公司「人權政策」以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清楚傳達公司致力於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支持員工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來體現企業價值與承諾，另外公司也訂定人員遴選政策（禁童工）、性騷擾防治辦法，決不容許任何不人道的待遇，包括：性騷擾、體罰、歧視、心理脅迫或言語辱罵等，以實際作為來維護人權。</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	是		健康的人力結構是德微在變化快速的科技產業中，持續快速發展、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不斷提升競爭力的重要基石。德微成立至今，一直本著對員工信守承諾，以「回饋員工、教育員工、照顧員工」為宗旨。我們致力於打造能帶給員工幸福生活的友善職場，讓員工在德微能發揮長才、持續進步、找到工作與生活的熱忱與平衡。</p> <p>同時，公司也竭力打造溝通無礙之勞資關係，因此本報告期間確實達成勞工人權的保障目標，包括：（1）無發生歧視事件及相關投訴、（2）無違反結社自由及集體協商權利、（3）無雇用童工、（4）無發生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5）無重大勞資糾紛、（6）無延遲或積累員工意見及申訴事件。2022年德微科技未發生營運重大變動之情事。</p> <p>員工是企業重要的資產，提供合理的薪酬福利可為員工創造良好的經濟與生活條件，使優秀人才留任公司，有助於提升企業的競爭力。德微科技依循政府法令規範與評量市場薪資水準，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資報酬及良好的福利，讓同仁能維持優質的生活品質，與無後顧之憂地在工作中展現能力與價值。</p> <p>本公司詳細的員工福利之詳細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42~48頁說明。</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p>德微承諾嚴格遵守相關職安衛法規及其他相關要求，通過宣導加強在公司管制範圍內之員工的職安衛認知，以降低意外事故發生之風險。廠區之職安管理工作均由專責單位監督，負責推行職安管理活動，依照公司職安政策，由各廠自行設定適用之績效目標。公司總體目標：零重大職災事件（死亡事故定義為重大職災事件）。</p> <p>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組織設置是以總經理為主任委員，職安室業務主管為執行秘書，總經理指定各處級主管為委員，勞工代表由本廠員工推薦至少5人，委員會每三個月召開定期會議乙次，並得視實際需求由執行秘書召開不定期會議。（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選任之委員任期2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會除負責決策的主管外也設置勞工席位，為員工參與職安管理系統的主要溝通管道，員工可提供職安相關問題或意見給部門代表，並於定期會議時提出，直接透過委員會與高層溝通。各廠區內設有職安室，職安室為本公司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置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下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亦不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驗證，要求各部門落實有關安全衛生業務之執行及定期的教育與訓練，包括消防設備(施)及水電的規劃與執行、事業廢棄物之清理監控管制、緊急事故處理程序等。為預防職業災害並維護職場工作安全，公司針對全體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111年度完成訓練共有451人，共計1,076小時。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p>本公司依據營運策略及政策方針，配合職能發展地圖，制訂適合各階層的年度訓練計畫，持續推動學習型組織及教練式管理的目標。且公司每年舉辦年度考核及員工滿意度調查，以鼓勵及發現員工發展能力，同時設有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書並依職涯發展適時提供培訓。俾利員工職涯發展，安排訓練課程。公司訓練課程包括新人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並針對課程進行考核與成效評估，以茲激勵員工。</p> <p>員工的競爭力是促進公司成長的重要動能，唯有具備專業的技術與能力，才能提供客戶更優質、專業的服務。所以德微依據各職務所需的能力，安排部門內訓、品質系統、工安環安、內稽內控、生產管理及行政管理等專業課程，讓同仁在專業領域上持續精進與提升。已於111年度完成專業訓練共901人次，合計2,091小時。此外，公司訂有員工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同仁追求專業領域能力的提升、精進個人的知識與技能。</p>	無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p>一直以來，德微對於產品品質秉持嚴謹之審核標準，為加強客戶對產品品質之信心，我們透過第三方驗證給予客戶放心與安心的品質承諾，目前我們已通過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IATF16949:2016汽車品質管理系統的驗證，以及VDA6.3德國汽車業製程稽核(Process Audit)等多項產品品質與製造流程符合多項法規與國際品質規範的要求。德微深信提供優質的服務，與客戶保持良好穩定的夥伴關係，是公司維持穩定獲利與爭取未來新客戶合作有其重要的影響。</p> <p>為有效處理客戶抱怨事件，提升客戶對產品品質、有害物質、良率、技術、交期與服務的滿意度，公司訂有明確的「客戶處理程序」作為處理客戶抱怨之流程與原則。具體採取的流程方式說明內容請參閱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50~51頁說明。</p> <p>2022年期間本公司未發生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p>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	是		為即時掌握原物料供貨品質、交期等資訊，公司對內部已核准的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每月進行考核，以避免因外在不確定性及風險，對營運或生產造成衝擊。其考核項目包含五項指標，除針對不符合事項予以扣分外，也建立加分機制，鼓勵供應商提供自主改善。五項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考核指標摘要整理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料品質：針對原物料品質及有害物質管理落實度進行評分。 2. 客戶抱怨：確認原物料品質、交期、環境管理、有害物質管制落實度是否造成德微客戶端的損失。 3. 德微內部抱怨：在監控供應商供料品質、交期、供貨穩定度、環境管理、以配合德微相關環境改善或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等。 4. 交期：對交貨準時性及協調配合性進行管理，以避免供應商因生產原物料交貨或其他原因造成超額運輸；防止不當之採購成本轉嫁，並確保供應商若遇到天然災害時能進行緊急應變。 5. 配合度：視供應商支援急件、環境持續改善、提升勞工安全環境、品質持續改善、成本降低等等相關配合事項，予以評核。 <p>經評鑑後，將結果分為A級（酌情增加訂購量）、B級（合格-不予獎懲）、C級（合格，但需要觀察，如果有改善，持續生產，若仍無法有效改善，則酌情減量生產）、D級（酌情減量生產）、E級（減少或暫停訂購量，並限期改善）、F級（取消資格），若有F級（取消資格，列為不合格廠商，將不予合作）。</p> <p>公司長期致力於在地化採購政策，2018年至今全球合作之原物料廠商超過100家以上，其中，國內廠商（含原廠在台分公司、代理商、經銷商）約 85% 之佔比，以實際行動來支持在地公司。</p> <p>本公司保證任何出售於客戶之產品所含金屬皆符合無衝突規範(DRC Conflict-Free)，並且使用以下承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購買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 2. 要求供應商拒絕使用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及簽署無衝突礦產承諾書給本公司。 3. 要求我司的供應商，需管理其上游及下游供應商，必須要遵循無衝突礦物的要求。 4. 盡我司最大努力對物料來源，拒絕使用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 <p>本公司現有之供應商與承包商在2022年均未發生實際或可預期發生之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	是		<p>本公司企業永續報告書係參照全球報告書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出版的 GRI準則之核心選項進行編撰，並透過實質性分析瞭解利害關係人關注之主題，作為本報告書內容架構之依據。為確保本報告書所揭露之財務數據可靠性，是以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了具體實踐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一月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定案，其中明確定義(一)落實公司治理、(二)發展永續環境、(三)維護社會公益、(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之四項主要原則，日常營運則依此四項主要原則實施，無差異情形產生。

同時，我們透過「企業永續發展管理系統」，整合品質、綠色產品、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社會責任等五大次管理系統，建立全球一致的政策與管理。並且藉由每年規劃與推動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和每年出版企業永續報告書，檢視公司推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成效，並與利害關係者密切合作，以回應日益受關切的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趨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每年初召開「企業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啟始會議提出當年度管理系統方向和執行計畫，並依據管理系統的持續改善精神，每年規劃與執行內部稽核檢視是否符合管理系統運作之要求，並向高階主管報告運作之績效。企業永續報告書編輯委員會每年第二季召開「ESG報告書編輯」啟始會議，藉由年度規劃與推動永續發展管理系統和出版企業永續報告書，檢視公司推行企業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之成效。

本公司的企業永續發展政策，如下述之摘要整理說明：

德微承諾建立企業永續經營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秉持超越當地法規之規範與社會道德標準，在持續發展高品質的綠色產品和服務的同時，也兼顧環境、員工健康安全與人權，以期維護利害關係人的權益。本公司所架構的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涵蓋品質、綠色產品、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社會責任等五大管理系統。

(一) 本公司積極參與社會關懷及社區參與，冀能創造正面貢獻，列舉如下：

- 為培訓科技專才，落實產學合作之技職教育方針，本公司與多所科技大學簽訂專業實務實習課程與實務訓練以共同推展合作計畫。
- 自98年迄今有13年時間，公司發起參與世界展望會之孩童認養計劃與國內多家孤兒院之物資贊助、十幾年來不曾間斷之扶持。
- 與安得烈食物銀行慈善協會合作，進行一日志工活動，有逾50名同仁與親屬參與食物箱包裝，協助分送至有需要之家庭。
- 公司持續在110年與111年捐助(共250萬元)淡水馬偕醫院健檢中心之社區照料設備，期盼將醫療資源透過醫院之專業，持續守護社區居民之健康；
- 公司亦贊助台北經營管理研究院刊印健康書籍《華佗開講IX-內容為台北榮總名醫教健康》共300冊轉贈給公司同仁，以豐富同仁們之醫療知識。
- 在環境守護部分，贊助台灣石虎保育協會推廣石虎保育活動(捐助35萬元)；
- 公司亦獲得低碳科技節能計畫補助。

(二) 安全衛生

本公司認為創造一個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才能讓員工的無窮潛力得以發揮，也是本企業進步的動力。因此，每一項作業除了要符合環保及安全衛生規定外，並承諾消除或降低因製程、設施及活動對於員工、供應商、承攬廠商及利害相關者而導致之安全衛生風險，以創造經濟、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相輔相成的局面。本公司基於使內部全體同仁、外部各利害相關團體(如供應商、承攬商、客戶)等能了解本公司之環安政策、執行環境保護及降低風險之決心與具體作法，衷心期盼協力廠商也能重視環保及安全衛生，共同為環保及安全衛生而努力，本公司訂立環安政策及品質政策，以作為員工工作環境人身保護及社會責任的準則。

(1) 環境政策：為重視環境保護及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承諾善盡企業對社會的責任，宣導環保意識落實企業環保工作，並訂定環境管理政策。獵具如下：

- 落實環境管理，遵守法規要求：遵循並符合相關環境及安全衛生法令規章及其他要求事項。
- 推動節能減廢，預防環境汙染：藉由污染預防、事故預防、節約能資源及推動工業減廢，責任照顧等，持續改善環境及安全衛生績效。
- 永續資源使用，做好環境保護：推展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教育訓練活動，使員工認知個人的責任，以提升員工之環境及安全衛生意識，並促進其參與之執行。
- 致力持續改善，創造優質環境：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以向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周圍民眾及相關團體傳達我們的環安政策及相關要求目標。
- 執行方式：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消防設備(施)規劃及執行：配合場所異動狀況，公司定期檢討消防設備(施)設置之合理性及安全性，並於每樓層適當位置標示消防設備(施)及緊急疏散位置圖。並依法規之規定，委由專業合格之消防安檢機構執行年度消防檢修申報。 2. 水、電之規劃及執行：對於公司內所使用之水、電器設備，均做適當宣導及管制，以做好用水、用電之能源節約。公司每日由公司廠務部負責檢查公司內用電及電力系統是否正常，用水設備是否正常，並做完善記錄，發現異常立即改善。 3. 事業廢棄物之清理監控管制：依事業廢棄物分類可將廠內廢棄物區分如下： a. 有害事業廢棄物：以行政院環保署公告之「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為依歸，委由合格清除廠商進行清除回收處理。 b. 一般事業廢棄物：事業內所產生有害事業廢棄物以外之廢棄物，委由合格清除廠商進行清除回收處理。 (2) 品質政策（追求持續改善，滿足客戶需求）：我們承諾做到「藉一流之設備」、「秉一流之服務」、「銷一流之產品」之品質政策，全力以赴。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面對全球性氣候變遷之挑戰，德微 ESG 整合工作小組及環境安全與供應鏈小組參考 TCFD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透過會議討論及一對一面訪方式，擬定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 15 項轉型風險及實體風險，並根據「潛在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潛在的重大風險。重大風險鑑別結果包含：法令對於「溫室氣體減量」、「課徵耗水費」、「再生能源使用」的要求，「天然資源與原物料成本上漲」、「綠色節能產品與服務需求上升」、「颱風、暴雨、乾旱等天災強度及發生頻率上升」共 6 大風險，並針對風險擬定調適策略，希望降低氣候變遷可能對企業營運帶來的負面影響等做評估說明，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1 年永續報告書第 57 頁。其工作小組於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董事會彙報。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已於 2021 年完成首次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的評估，將會持續加強氣候情境分析與風險管理的能力。此外，亦規劃評估取得外部資源之挹注，以讓公司在氣候變遷的議題管理能力更具即時性。為因應氣候及環境中存在的風險，德微職安室為環安衛管理之主責單位，負責協調廠區內相關之事項，並依據產業特性對能源與溫室氣體、水資源、廢棄物、與空氣汙染進行管理，將日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性降至最低，以期達到永續發展之承諾。請參閱 2021 年永續報告書第 58 頁。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p>會先鑑別公司內部應受到碳排放管制的對象，將不同的部門別劃分歸納，針對這些管制對象進行排碳量的盤查之數據資料，再參考同業之碳費或碳稅做法，進行碳稅課徵。</p> <p>另於公司內部成立基金來管理這些課徵而得的收入，而被管制對象可向此基金提出減量專案的規劃以取得補助，進而減少該部門的支出。</p> <p>內部碳定價的趨行方向，在於利用公司內部各單位自發性提出碳減量之想法，由下而上找尋減量機會、並付諸實行，以增加公司整體排碳減量之貢獻。</p>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22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第三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2026 年完成盤查，2028 年完成查證)，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p> <p>公司已於 2022 年完成設置專責單位及在第二季董事會報告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按季控管。亦於第三季董事會向報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之查證時程規劃。</p>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填表說明：

- 1、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 2、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2) 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 3、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 4、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註 1)。
- 5、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 2)。
- 6、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 7、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註 3)。

本公司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註 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母公司	70.36	0.03	無	公司已著手規畫進行第三方機構確信之事宜
子公司	-	-		
...(註 1)	-	-		
合計	70.36	0.03		
母公司	11,268.75	5.18		
子公司	-	-		
...(註 1)	-	-		
合計	11,268.75	5.18		
範疇三	5.81	0.00		